

绿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绿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绿景控股

股票代码：000502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余斌

住所：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华阳街 103 号 1403 房

通讯地址：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华阳街 103 号 1403 房

股份变动性质：增加

签署日期：二〇一五年九月二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保证权益变动报告书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承诺其中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就其保证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声 明

一、本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以下简称“《收购办法》”）、《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以下简称“《15号准则》”）、《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6号——上市公司收购报告书》及相关的法律、法规编写本报告书。

二、依据《证券法》、《收购办法》及《15号准则》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了信息披露义务人所持有、控制的绿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变动情况。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持股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在绿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拥有权益。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本次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尚须经绿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及中国证监会核准。

四、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除信息披露义务人外，没有委托或者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中刊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五、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目 录

第一节	释义.....	3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4
第三节	持股目的.....	5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6
第五节	前 6 个月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8
第六节	其他重要事项.....	9
第七节	备查文件.....	10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另有说明，下列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信息披露义务人	指	自然人余斌
上市公司、公司、绿景控股	指	绿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认购合同	指	指余斌与绿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签署的《附条件生效的非公开发行股份认购协议》
本次非公开发行	指	上市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 923,239,669 股 A 股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本报告书	指	余斌关于绿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之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元	指	人民币元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姓名：余斌

曾用名：无

性别：男

国籍：中国

住所：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华阳街 103 号 1403 房

通讯地址：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华阳街 103 号 1403 房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拥有香港居留权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它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截止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它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如下：

交易所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香港联交所	0059.HK	天誉置业	直接持有天誉置业 141,504,000 股；间接持有 1,445,664,407 股，合计持有 1,587,168,407 股	直接和间接合计持股 71.61%

第三节 持股目的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目的

信息披露人对绿景控股未来业务发展充满信心，因此拟以现金认购绿景控股本次非公开发行的部分股份。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有意在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加其在绿景控股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在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加其在绿景控股中拥有权益的股份的计划。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关于本次权益变动的决定

本次权益变动前,信息披露义务人通过广州市天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间接持有上市公司 22.65%的股权。

2015年9月1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与绿景控股签订了《附条件生效的非公开发行股份认购协议》,信息披露义务人作为此次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对象之一,拟以现金认购上市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中 73,461,892 股 A 股股票。

二、关于本次权益变动的方式

上市公司 2015 年 9 月 1 日第十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表决通过了《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并授权上市公司董事会在决议有效期内处理本次发行的具体事宜。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为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百分之九十,即 10.89 元/股。信息披露义务人以现金认购本次公开发行的 73,461,892 股 A 股股票,认购金额为 800,000,003.88 元。本次非公开发行尚需取得上市公司股东大会批准与中国证监会核准。

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信息披露义务人将直接持有上市公司股份 73,461,892 股,间接持有上市公司 41,864,466 股,合计占上市公司发行后股本总额的 10.41%。

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规定,上市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股份有锁定期要求,信息披露义务人认购的上市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得转让。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通过广州市天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间接持有的上市公司股票 41,864,466 股,已全部向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进行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初始交易日为 2014 年 11 月 11 日,购回交易日为 2015 年 11 月 11 日,质押期间上述股份予以冻结不能转让。

信息披露义务人最近一年及一期内未与上市公司发生过交易，截止本报告书签署日，也无未来交易的安排。

第五节 前 6 个月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本报告书签署日前 6 个月没有买卖上市公司交易股票的行为。

第六节 其他重要事项

除本报告书所披露的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其他应当披露为避免对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而必须披露的其他信息,以及中国证监会或者深圳证券交易所依法要求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其他信息。

第七节 备查文件

- 一、余斌的身份证复印件；
- 二、余斌与上市公司签署的《附条件生效的非公开发行股份认购协议》。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人（以及本人所代表的机构）承诺本权益变动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签名：

余斌_____

签署日期：2015 年 9 月 2 日

附表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绿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广州市天河区林和中路8号海航大厦35楼
股票简称	绿景控股	股票代码	000502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余斌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华阳街103号1403房 备注：为自然人住址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减少 <input type="checkbox"/>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间接方式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请注明) 未持有上市公司权益		

<p>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p>	<p>股票种类：<u>人民币普通股</u></p> <p>持股数量：<u>通过广州市天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间接持有 41,864,466 股</u></p> <p>持股比例：<u>通过广州市天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间接持有本次发行前总股本的 22.65%</u></p>
<p>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p>	<p>股票种类：<u>人民币普通股</u></p> <p>变动数量：<u>73,461,892 股</u></p> <p>变动比例：<u>本次发行完成后直接持股 6.63%，间接持股 3.78%，合计持股 10.41%</u></p>
<p>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持</p>	<p>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p>
<p>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 6 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p>	<p>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p>
<p>涉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信息披露义务人还应当就以下内容予以说明：</p>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侵害上市公司和股东权益的问题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未清偿其对公司的负债，未解除公司为其负债提供的担保，或者损害公司利益的其他情形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_____ (如是，请注明具体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是否需取得批准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尚须经绿景控股股东大会通过及中国证监会核准。
是否已得到批准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

余斌 _____

签署日期：2015 年 9 月 2 日